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5—025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文件的
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海利”或“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信息已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公告。

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实际情况，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范围及分配数量、股份支付费用等相关内容做出部分调整，相应修订《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现将有关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激励对象的范围”的修订说明

修订前：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201人，具体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所有激励对象必须与公司或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具有劳动或聘用关系。所有参与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不能同时参加其他任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参与其他任何上市公司激励计划的，不得参与本计划。

修订后：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223人，具体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所有激励对象必须与公司或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具有劳动或聘用关系。所有参与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不能同时参加其他任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参与其他任何上市公司激励计划的，不得参与本计划。

二、关于“标的股票的数量”的修订说明

修订前：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76.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55,874.24万股的3.00%。其中首次授予1,629.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92%，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97.20%；预留47.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08%，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80%。

修订后：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76.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55,874.24万股的3.00%。其中首次授予1,628.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91%，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97.14%；预留48.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09%，约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86%。

三、关于“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的修订说明

修订前：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刘洪波	总经理	32.00	1.91%	0.06%
刘凌波	董事、副总经理	27.00	1.61%	0.05%
蒋祖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7.00	1.61%	0.05%
黄永红	副总经理	27.00	1.61%	0.05%
宁建文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7.00	1.61%	0.05%
杨沙	副总经理	27.00	1.61%	0.05%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		1462.00	87.23%	2.62%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人员（195人）				
预留部分		47.00	2.80%	0.08%
合计		1676.00	100.00%	3.00%

注：①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②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个人权益累计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③预留部分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召开董事会授予。届时须确定预留授予的权益数量、激励对象名单、授予价格等相关事宜，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实后，报相关监管部门备案，并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本次授予情况的摘要及激励对象的相关信息。

④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⑤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了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洪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股东大会目前暂未召开。

修订后：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刘洪波	董事、总经理	32.00	1.91%	0.06%
刘凌波	董事、副总经理	27.00	1.61%	0.05%
蒋祖学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7.00	1.61%	0.05%
黄永红	副总经理	27.00	1.61%	0.05%
杨沙	副总经理	27.00	1.61%	0.05%
宁建文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7.00	1.61%	0.05%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217人）		1461.00	87.17%	2.61%
预留部分		48.00	2.86%	0.09%
合计		1676.00	100.00%	3.00%

注：①本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没有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②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个人权益累计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③预留部分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召开董事会授予。届时须确定预留授予的权益数量、激励对象名单、授予价格等相关事宜，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实后，报相关监管部门备案，并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本次授予情况的摘要及激励对象的相关信息。

④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四、关于“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的修订说明

修订前：

假设2025年6月初授予，首次授予的1,629.00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确认的总成本约为5,734.08万元，该费用由公司在相应年度内按解除限售比例分期确认，同

时增加资本公积。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股份支付总费用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5,734.08	1,171.17	2,006.93	1,505.00	812.20	238.79

修订后：

假设2025年10月初授予，首次授予的1,628.00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确认的总成本约为5,730.56万元，该费用由公司在相应年度内按解除限售比例分期确认，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股份支付总费用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5,730.56	500.05	2,005.70	1,791.39	1,003.24	430.18

五、本次修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的修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